
鼎点数据服务器托管协议

甲方：_____

乙方：鼎点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协议由鼎点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与向甲方服务器托管的用户（以下简称甲方）签订。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并根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就双方合作开展的 IDC 业务，达成如下协议并遵守：

1 合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托管一台服务器在乙方的网通机房。

- 1.1.1 甲方有权使用托管的服务器从事以 WWW、Email、Database、FTP 服务为主的互联网基本信息服务。
- 1.1.2 甲方承诺在签订合同前已阅读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管理暂行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管理暂行规定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还应遵守上海电信《数据中心客户管理制度》、《数据中心客户入网责任书》。
- 1.1.3 甲方承诺自行解决服务器上所需要的软件版权（许可/使用权），并负责服务器上的数据的完整性和保密性。
- 1.1.4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执行本合同的联系人和所有管理服务器的人员名单，并在人员发生变化时通知乙方。在乙方需要时应提供必要的协助。因甲方人员（含离开甲方的原雇员）的行为或者不作为而产生的后果均由甲方承担。
- 1.1.5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甲方的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并按时间向乙方交纳本合同约定的费用。
- 1.1.6 甲方负责服务器的硬件维护以及更换，在必要时可以授权乙方操作，如出现数据丢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1.1.7 甲方负责服务器的日常维护，安全防护，数据备份，系统升级。
- 1.1.8 甲方同意不使用该服务器从事法律法规禁止的行为，尤其是不得发布含有色情、赌博、反动内容的信息以及发送不受欢迎的电子邮件（垃圾邮件）。。

1.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2.1 为甲方提供一个独立 10M 数据端口用以接入 Internet，每台机器一个固定 IP 地址。对服务器进行监控并保证服务器和网络线路正常运行。
- 1.2.2 乙方在收到甲方首笔款后 2 个工作日内开通服务器。
- 1.2.3 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乙方承认甲方自己存放在服务器上的任何资料、软件、数据等的知识产权均与乙无关，乙方无权复制、传播、转让、许可或提供他人使用这些资源，否则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 1.2.4 由于电信运营商的原因造成的故障，将由乙方负责与运营商交涉，并及时排除故障。乙方因为非不可抗力原因而中断为甲方提供服务，应于 12 小时前通知甲方。如持续 72 小时以上时，甲方有权解约，乙方应退还余期的相应费用。
- 1.2.5 乙方确保甲方独享机器带宽 10M BPS/秒。

2 服务内容、费用与支付方法

本合同价款一共_____元 RMB。（大写_____元整）。

甲方在签订合同之日内支付 RMB _____元。

2.3

如甲方付款逾期，除补交应付金额外，其拖欠的天数每天按合同金额的 1%另付滞纳金。

3 争议解决与不可抗力

3.1 因履行本合同或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当事人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

3.2

双方明确乙方因以下所列情形而未能履行合同，乙方不承担责任。

3.2.1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引起供电和通信不稳定而造成的网络故障。

3.2.2 通过甲方间接接受乙方服务的第三方损失。

3.3 如甲方违反本协议 1.1.8 条约定，即构成实质性违约，乙方有权停止一切服务并单方面解除原合同，并有权根据本协议 3.4 条约定向甲方追偿损失。

3.4 如甲方违反本协议 1.18 条约定，则甲方应承担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

3.4.1 自行承担因该违约行为引致的任何政治责任、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

3.4.2 承担因该违约行为给乙方造成的任何损失；

3.4.3 承担因该行为给乙方的其他客户或第三方造成的任何损失，若乙方已先行承担的，乙方有权向甲方追偿。

4 合同的解释、生效条件、法律适用及其他

4.1 合同有效期为 12 个月。

4.2 合同的订立、实施、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4.3 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签约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

乙方：鼎点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_____

地址：保定市天鹅路中路朝阳财智中心 329

邮编：_____

邮编：071000

电话：_____

电话：0312-3131331

传真：_____

网址：www.139w.com

签字：_____

盖章：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签字：

电子邮件：_____

电子邮件：web@ddisp.net

2009 年 月 日

2009 年 月 日